

证券代码：300652

证券简称：雷迪克

公告编号：2021-075

债券代码：123045

债券简称：雷迪转债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聘任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在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期间，能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工作尽职尽责，能独立、客观、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并且能够有效利用自身专业能力对公司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的内部控制等工作提供高水平的专业指导，协助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考虑到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延续性，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与立信协商确定 2021 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

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32 名、注册会计师 23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114 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立信 2020 年度业务收入（经审计）41.0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31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3.57 亿元。

2020 年度立信为 57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9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26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62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张朱华	2009 年	2010 年	2010 年	2021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谢娟娟	2015 年	2015 年	2015 年	2021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崔志毅	2003 年	2003 年	2003 年	2019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张朱华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 年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18 年—2020 年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谢娟娟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 年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崔志毅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 年—2019 年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0 年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 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立信为公司提供的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 65.00 万元。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以 2020 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根据公司年报审计合并报表范围、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以及投入的工作量确定最终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工作勤勉尽责，严格遵循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4 日